

台湾小说 主要流派初探

· 封祖盛著 ·

TAIWAN XIAOSHUO ZHUYI AOD LIUPAI CHU

台湾小说主要流派初探

封祖盛著

台湾小说主要流派初探

封祖盛 著

*

福建人民出版社出版

(福州得贵巷27号)

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

福建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850×1168毫米 1/32 10.375印张 2插页 248千字

1983年10月第1版

1983年10月第1次印刷

印数: 1—5,100

书号: 10173·458 定价: 1.10元

前 言

一条大河，由无数支流汇合而成。一个国家的文学，也同样如此。中国文学的大河，由全国各地文学的支流汇合而成。台湾省的文学，一直作为中国文学的一个分支而存在、发展。在历史上，台湾省曾先后被荷兰、日本的殖民主义者占领，成为他们的殖民地，几达一个世纪。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取得了胜利，新中国成立后，国民党当局又把台湾省置于自己控制之下，使它和祖国大陆隔绝。因此，台湾文学的某些方面不同于中国大陆各省文学的特点，就更加鲜明、突出了。尽管如此，它着重反映的始终是中国的人生，滋润它成长的始终主要是中华民族的文化，因而它也就始终是中国文学的一个组成部分，与整个中国文学血肉相连，而非象某些研究者说的那样，是什么介乎中国文学与日本文学之间的“孤儿文学”。

五四运动以前，在台湾文学的诸种类中，影响最大的是诗歌——民歌和旧体诗词。五四运动以后，小说渐起，其影响逐步超过了诗歌、散文、戏剧等文学种类。从五四运动至台湾光复期间，大多数有影响的台湾作家，都以写小说为主。被称为台湾新文学“奶母”的赖和，就是以写小说出名的（他也写了不少好诗）。台湾光复以后，在五十年代和六十年代初，诗风甚盛，出现了一些名扬一时的诗翁，颇有支配文坛之势。但是，统而观之，

三十多年来佳作最多、影响最大者，还是小说，主要是短篇小说。当然，诗歌、散文、戏剧等所取得的成绩也须给予应有的估计。

在日据时期，台湾小说从大的方面区分，有两类：一类是台湾作家创作的小说，一类是曾经在台湾居住过的日本作家创作的小说。每一类又可一分为二。台湾作家创作的小说，大都是写实的，真实地反映了在帝国主义、封建主义压迫下台湾人民的苦难生活，在不同程度上表现了反帝反封建的思想意识，属于中国新文学的范畴，称之为台湾现代乡土小说亦可。赖和、杨逵、吴浊流的小说创作，即是它们的代表。自然，也有少数台湾作家，深受日本帝国主义的殖民宣传和奴化教育影响，失去了民族性格，创作了一些不好的甚至很坏的小说，歪曲台湾的历史和现实，美化殖民统治，为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战争制造舆论，属于“皇民文学”的范畴。曾经在台湾居住过的日本作家创作的小说，既有“皇民文学”，也有进步文学。

台湾光复以后，三十多年来，台湾小说的种类日益繁多，主要有：乡土派小说，现代派小说，反共小说，流行小说，科幻小说，等等。

反共小说，是台湾国民党当局积极提倡的“战斗文学”之一。蒋介石在台湾第一次文艺座谈会上曾作“训话”，声称：从北伐至抗战胜利这一段期间，共党“却利用文化与文艺对于民气士气的影响，在心理防线及精神武装各方面，玩弄其‘普罗’、‘左翼’等鬼域伎俩，并且配合了政治与经济上的分化破坏，与军事上的全面武装叛乱，终使大陆变色，神州沉沦。至今回忆检讨，痛定思痛，我们在文化与文艺战线上的失败，乃不能不说是‘一捆一条痕’切身的经验教训”。^①基于这一所谓“经验教

^①一九七七年八月二十九日台北《中央日报》社论《当前文艺的方向与作家的使命》。

训”，台湾国民党当局通过制定《当前文艺政策》和开展所谓“国军文艺运动”，在严厉禁止、镇压进步文学的同时，积极扶植、提倡“战斗文学”，即反共文学，使之成为“反攻复国”的所谓“国策”服务。于是，一大批反共文学作品便应运而生，在五十年代和六十年代初期的台湾文坛，居于统治地位。其中，以小说的影响较大。《赤地之恋》、《秧歌》、《如梦记》、《莲漪表妹》、《疤勋章》、《四喜子》、《荻村传》、《东门野蛮及其伙伴们》、《幕后》、《血，印在雪地上》、《荒原》等等，即是有代表性的反共小说。它们不论取材于抗日战争，还是解放战争，或者新中国成立后海峡两岸的生活，都适应着台湾国民党当局“反攻复国”的政治需要，严重歪曲现实，丑化共产党、人民革命、新中国，美化国民党、反革命战争、旧中国和台湾社会，其中有的作品即使某些情节、细节描写具有某种生活的真实性，从其基本倾向看也是不真实的，是对现代中国革命历史的歪曲和颠倒。白先勇曾公开批评说：“一般反共文学是没有力量的，不真实的。”①可谓一语中的。如写抗日战争，完全抹杀共产党领导人民抗日救国的历史功绩，把八路军、新四军及共产党领导的其他抗日武装污蔑为“流寇”、“土匪”、“妖兵”，不打日伪军队，专打国民党军队，残害老百姓。他们混淆善恶，以善为恶，以恶为善，专为“反共的忠贞战士”树碑立传。他们把民族救星和民族罪人，人民的解放者和人民的压迫者，英雄和强盗，好人和坏人的位置颠倒了。如写共产党领导下的土地改革，把土豪劣绅一个个都打扮成“行善积德”的大好人，而土改干部和农民积极分子，则被诬为品质恶劣、胡作非为的“暴徒”。他们热衷于对读者进行反共说教，常常从主观出发去图解政治概念，

①《蓦然回首·与白先勇论小说艺术——胡菊人白先勇谈话录》，香港文化出版社出。

而不是从生活出发，努力塑造真实动人的艺术形象，因而导致了严重的公式化、概念化，内容空泛，形式呆板，被称为“反共八股”、“口号文学”。对此，连一些写过或称赞过反共小说的作家、评论家，有时也不得不予以承认。如石俦的《十年来自由中国文艺的检讨》一文说：“我只觉得它们的作者也许是太年轻的关系，对于我国固有文化遗产接受得既不多，对于敌人的认识也不够，因此每流于内容空泛而形式刻板。”朱西宁的《论反共文学》一文也说：“直接的反共文学，最易辨识，因它具有明显而强烈的政治立场和色彩。但这一类型，常见的是原则局限了手段，表达重于表现，使手段和表现流于呆板少变化，而多大灵活，艺术纯度亦率多趋低。”他还自认道：“来台后，五〇年开始发表作品，不用说，都很幼稚，很多都是喊喊口号，喊出来而非写出来。”自然，有些反共小说也具有某种艺术性，但为数甚少。一言以蔽之，反共小说既不真，亦不善，也不美。由于这样，加上台湾国民党当局“反攻复国”的所谓“国策”日益不得人心，广大读者对于反共小说便渐趋冷淡，乃致厌恶，从而使它发展到六十年代中期，便走向衰落，从此一蹶不振。

流行小说，它是与严肃文学相对而言的流行文学的一种，包括一般的言情小说、武侠小说等。言情小说，孤立地描写男女之情，悲欢离合，赚人眼泪，而无涉于社会问题。其人物、情节，有不少来自古今中外其他文艺作品，取其所需，改头换面，拼凑而成，在艺术上少见创造，思想肤浅、贫乏，甚而至于劝人及时行乐，声色犬马。武侠小说，写古代侠士，武林高手，打打杀杀，横行无忌，笔墨多用在对武艺招式的描写上，少见人物性格刻画。而所叙述的故事，曲折离奇，大都是天马行空，不闻人间烟火味。这一类作品，专供读者消遣、解闷，有娱乐性而少见思想性、艺术性。在琼瑶、严沁等名家笔下，偶也有可读之作，甚

至佳作。它们在艺术上匠意经营，照见了生活的一些面影。就大多数而言，却属于娱乐性的流行小说。就凭其娱乐性，吸引了为数众多的台湾读者，甚至远销港澳地区及海外华人社会，掀起了一股又一股的流行小说热。这主要是这些地方城市生活高度紧张，不少人们在工作劳碌之余看小说，只求消遣而不求其他所使然。现在，要预言流行小说的命运尚为时过早。可以肯定的是，它虽然正在遭到越来越多的严肃小说的维护者的批判，但由于它拥有广大的读者群，仍颇有方兴未艾之势。

科幻小说，它在台湾刚兴起不久，还较幼稚，数量也不很多。

以上各类小说，均不在本书探讨之列。本书所探讨的是当代台湾小说的两大流派，即乡土派小说和现代派小说。在探讨乡土派小说时，也对其在日据时期产生和发展的历史作一简单的回顾。

在台湾，有的论者声称，台湾的“现代小说没有流派”。这是不符合台湾文学实际的偏颇之言。所谓文学流派，是由一批文学主张、创作风格相近的文学家形成的，他们不一定有严密的组织。当代台湾文学包括台湾小说，有各种不同流派，主要是乡土派和现代派两大派，这是有目共睹的客观事实。乡土派小说家和现代派小说家，各自都有相近的文学主张和创作风格，显示出了流派的基本特征，并使两大派小说彼此有明显的区别。若实事求是地考察今天的台湾小说界，是不应该否认这一基本事实的。台湾小说有不同的流派，这是好事，而不是坏事。让不同的小说流派自由发展，自由竞争，这是任何社会繁荣小说创作的必要条件。

当我们探讨台湾小说的两大流派的时候，遇到了一个困难，这是由当代台湾作家的流动性较大引起的。三十多年来，有一批被人们习惯地称为台湾作家的作家，他们既在台湾生活过，又离台到外国或香港或中国大陆生活过，有的甚至成了外籍华人。到底应该如何看待这些作家的创作，它们是否属于台湾文学的

范畴？对此，在台湾、香港和海外，人们的认识常有分歧，并就一些作家的归属问题发生过激烈的争论。有的论者说他们既然是台湾人，他们的创作包括在国外和香港写的作品，理应是台湾文学，正如美国作家海明威在国外写的作品理应是美国文学一样；又有论者说对于他们的创作，要作具体分析，凡写台湾人的作品，不论写于何地，应认为是台湾文学；还有论者说要看他们是哪里人，若是台湾人，其作品不论写什么，在何地写，均是台湾文学，若加入了外籍，此前的创作是台湾文学，此后的创作则是外国文学。笔者无意给台湾文学下定义，因为这一问题颇为复杂，需要作进一步的研究。此书探讨台湾小说的主要流派——两大流派，凡倾向于它们的在台湾生活过的作家的创作，不论他现在居于何地，是否加入了外籍，都列入探讨范围。

台湾两大派小说，由于它们思想艺术倾向各不相同，它们有代表性的作家的创作面貌也就各不一样。乡土派小说有代表性的作家，也就是创作成绩较大的作家。现代派有代表性的作家，即充分地体现了较典型的现代派思想艺术倾向的作家，创作成绩却不大。创作成绩较大者，不能代表较典型的现代派的思想艺术倾向，他们的多数作品，虽仍有现代派的某些色彩，却已在一定程度上偏离了现代派本来的创作路线，本书探讨台湾小说两大流派，着重研究它们各自成绩较大的作家的创作。

限于本人水平，错误和缺点在所难免，欢迎专家和读者批评指正。

本书责任编辑林承璜同志对书稿曾提过不少宝贵的修改意见，在此深表谢意。

作者

1982年9月1日于中山大学

1983年7月校于深圳大学

目 录

前 言

第一部分 台湾乡土派小说……………(1)

一、日据时期乡土小说概貌

——赖和、杨逵、吴浊流等的创作……………(2)

二、台湾光复后头二十年乡土小说一瞥

——钟理和、钟肇政、林海音等的创作……………(37)

三、近二十多年来乡土小说的发展

——黄春明、王禎和、陈映真、王拓、杨青矗等的创作……………(72)

四、“乡土文学事件”及其对乡土小说发展的影响……………(165)

第二部分 台湾现代派小说……………(175)

一、现代派小说的产生和发展过程……………(176)

二、现代派小说的基本特征和得失……………(190)

三、聂华苓、於梨华、白先勇的创作……………(252)

第一部分 台湾乡土派小说

台湾乡土派小说，是台湾乡土文学的重要组成部分。

乡土文学的概念，可说早已有之。在我国三十年代，人们就广泛地使用这个概念，对一些作家、作品进行评价。比如鲁迅，他在《〈中国新文学大系〉小说二集序》中，就用这概念评论当时的一些作家和作品。他说：“蹇先艾叙述过贵州，裴文中关心着榆关，凡在北京用笔写出他的胸臆来的人们，无论他自称为用主观或客观，其实往往是乡土文学，从北京这方面说，则是侨寓文学的作者。”“许钦文自名他的第一本短篇小说集《故乡》，也就是在不知不觉中，自招为乡土文学的作者，不过在他未开手写乡土文学之前，他却已被故乡所放逐。生活驱逐他到外地去了……”“看王鲁彦的一部分的作品的题材和笔致，似乎也是乡土文学的作家，但那心情，和许钦文是极其两样的。”从人们的习惯观念看，所谓乡土文学，简要地说，就是指那些描写自己家乡，具有地方色彩的文学。它们所表现的思想内容，群众的生活和信念等，有鲜明的地方特色；它们运用的艺术形式，特别是语言，也有鲜明的地方特色。据此，具有台湾乡土特色的文学，便是台湾乡土文学；其中的小说，为台湾乡土小说。

台湾乡土小说，源远流长。它作为一个小说流派，跨越了台

湾社会发展两个不同的历史时期——日据时期和光复后时期。在它发展的各个不同阶段，既有共同的基本面貌，又各有其特点。在这里，我们把台湾乡土小说分为几个发展阶段进行探讨，分析各个阶段有代表性的作家的创作，并一瞥“乡土文学事件”及其对乡土小说发展的影响。

一、日据时期乡土小说概貌

——赖和、杨逵、吴浊流等的创作

台湾，古时称为夷洲或夷州，在《后汉书》的《东夷传》、《倭传》，就提过夷洲。到了隋朝，即公元七世纪时期，《隋书》把夷洲改称为流求，现在的琉球（冲绳）则称为小流求。台湾这个名，正式在我国公文上使用，始于明朝万历年间，即十七世纪初。而在国际上，一些人则把它称为“福摩萨”。“福摩萨”这个名称来自葡萄牙人那里。十六世纪时，欧洲殖民者向东方扩张。葡萄牙人到达澳门之后，在继续北上的途中，眺望到青葱秀丽的台湾岛，不由自主地喊道：“Formosa！”（福尔摩沙）。这葡语的意思是“美丽之岛”。之后，直至现在，国际上便有一部分人喜欢用“福摩萨”称呼台湾。

据史书记载，从三国东吴开始，中国大陆同胞和台湾同胞就互相来往，其中包括彼此迁移到对方的土地上居住，主要是福建省漳州、泉州和广东兴梅地区的百姓迁至台湾居住。这种移民活动，到了明代崇祯年间，更是大规模进行。据魏源《圣武记·康熙戡定台湾记》云：“会闽大旱，郑芝龙言于巡抚熊文灿以舶徒饥民

数万至台湾，人给三金一牛，使垦荒岛，渐成邑聚……鸿荒甫辟，土膏坟盈，一步三熟，厥田惟上上，漳泉之人，赴之如归市。”台湾同胞除高山族同胞外，他们的祖先大都来自福建和广东，他们至今仍以闽南话和客家话为主要方言，即是证明。

可是，到了明朝末年，由于政府腐败，民不聊生，农民反抗暴政的烽火，遍及中国大陆，加上清兵入侵，明朝政府再也无力控制台湾地区。这时，即十七世纪初，荷兰殖民主义者便趁火打劫，进兵占领澎湖和台湾，西班牙殖民者也出兵占领台湾北部一些地方。荷兰殖民者在经过与西班牙殖民者作一番争夺战之后，便把整个台湾变成了自己的殖民地，共达三十八年之久，直至郑成功收复台湾为止。

郑成功是明末的一位著名爱国将领，他在他父亲郑芝龙投降清兵之后，继续抵抗清兵，曾一度围攻南京。后兵败退守厦门。这时一位翻译（何廷斌）向他献计，说“台湾地方沃野千里，可以作为根据地，而且横绝大海，四通外国，教民耕种，可以足食，通商海外，可以足用。十年生聚，十年教养，进可战，退可守，是一个可发展的地方”，并强调台湾人民不满荷兰的暴政，仇恨荷兰人的统治，现在正是驱逐他们的好机会。郑成功接受了这位翻译的意见，遂于一六六一年二至三月间，率领二万五千大军，大小船舰数百艘，进驻金门，再从金门出发，攻打澎湖和台湾，经过大约一年的战斗，于一六六二年初，终取得了胜利，把荷兰人赶跑，使台湾回归祖国怀抱。郑氏家族在台湾惨淡经营廿二年，至一六八三年，清将施琅进兵台湾，取得胜利。使台湾转至清王朝的统治下。

清政府管辖台湾，约二百又十年的时间。到一八九四年，新兴的日本帝国主义向中国发动甲午战争，腐败的清政府与日本

订立丧权卖国的马关条约，把台湾和澎湖列岛割让给日本，日本侵略者遂于次年进兵台湾。从日本侵略者登陆台湾，至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，日本宣布投降，共半个世纪的时间，台湾被置于日本人的统治下，成为日本的殖民地。直至日本投降后，按照波茨坦公约，台湾才获得光复，重新成为祖国的一个省。

这里，我们研究日据时期的台湾乡土小说，只限于研究从五四运动至台湾光复这历史时期的台湾乡土小说，即作为台湾新文学的一部分的台湾乡土小说。在此历史时期，台湾乡土小说的发展，大体上可分为如下三个小阶段。

第一阶段：二十年代头七、八年。

此阶段的台湾乡土文学，包括乡土小说，是在五四运动的影响下发展起来的。正是在五四运动和第一次世界大战后世界各国掀起的民主主义、民族自决思潮的影响下，一九二〇年，一批台湾留日学生组织了台湾青年杂志社，印行《台湾青年》杂志（后改为《台湾杂志》），致力于唤醒台湾青年，“讨厌黑暗，追慕光明”，“反抗暴政，服从正义”，以掀起新文化运动，求得“自新自强”。在文学方面，该杂志发表了《文学与职务》、《社会与写实》、《日用文鼓吹论》等文，赞颂中国“以青年为中心的新文学运动正在开展中，这实在是可喜的现象”，呼吁台湾文学界朝中国提倡的白话文学的方向去努力，“改革文学”，抛弃“矫揉造作，抱残守缺”的“死文学”，“有闲的文学”——“风流、韵事、茶前饭后的玩物”，建设白话文学，传播文明思想，启发民智，改造社会。一九二一年，一批富有民族意识的知识分子和其他人士，发起成立了台湾文化协会，会员共有一千三百三十二人。他们针对日本的殖民主义统治和奴化教育政策，提出了“反对民族差别”、“反对奴化教育”、“获得参政权”、“实行民族自治”等口号，鼓吹启发民智，灌输民族思

想，提倡破除迷信，建立新道德观念，改革社会，进一步推动了台湾爱国民主运动的开展。在这个运动中，文学革命成了重要的一翼。当时的《台湾民报》、《台湾杂志》等刊物，转载了不少中国大陆的新文学作品，发表了许多评介中国大陆新文学运动的文章，如在上海读书的许乃昌，以秀湖为笔名，发表了《中国新文学运动的过去现在将来》一文，说“汉民族的总本家——中国，这几年来文化的进步，实有一日千里之势。中国新文学运动——白话文学——已有了很大的进步”，并热情地介绍了胡适的《文学改良刍议》和陈独秀的《文学革命论》，以及最活跃的作家与他们的创作。接着，张我军、黄呈聪、黄朝琴等，进一步直接鼓吹台湾应以中国大陆的文学革命为榜样，普及白话文，认为这是很要紧的工作，是一个新的使命，借此可以用最快速的方法来普及文化，引导大众去阅读中国新出版的各种科学及思想的书籍，增长大众的见识。其中，曾在北平受过文学革命洗礼的张我军，可说是台湾文学革命的急先锋。他先后发表了《致台湾青年的一封信》、《新文学运动的意义》、《糟糕的台湾文学界》、《为台湾的文学界一哭》、《请合力拆下这座败草丛中的破旧殿堂》、《绝无仅有的击钵吟的意义》、《揭破闷葫芦》等论文，抨击充满八股味的旧诗文，说它们“从未见过真正有文学价值的，且又不思改革，只在粪堆里滚来滚去，滚到百年千年，也只是滚的一身粪”，认为台湾的文士自弃于世界进步文艺之门外，“恋着堇中骷髅，情愿做守墓之狗，在那里守着几百年前的古典主义之墓”。他还提出“白话文学的建设，台湾语言的改造”的口号，主张把台湾话改进为合理的，有文字的中国口语，使台湾话统一于国语，成为话、文一致的语文，以保持台湾文化与祖国文化的密切联系。随着张我军等人提倡白话文运动，在台湾便爆发了新旧文学孰是孰非的激烈论争。台湾自从沦为日本殖民地之

后，由于与祖国隔离，遗老们出于维护祖国文化的道统，乃苦心孤诣创立汉诗社，使之象雨后春笋遍布全岛各地。这些诗社原来的本质多属清高，普遍表现了反抗异族统治的意识。但末流所趋，却失去了原来的宗旨，蜕化变质，成为趋炎附势、谄媚权贵的工具。以连雅堂、郑军我、蕉麓、黄衫客等为代表的旧诗人，在日本的汉诗人和汉诗会的支持下，利用日文报纸的“汉文栏”和连雅堂的“诗荟”作为主要阵地，极力攻击白话文运动，维护文言文。张我军、蔡李乾、前非、赖和等新文学的提倡者，则奋起反击。与此同时，在台湾文坛上又展开另外一场论战，就是用中国白话写作还是用台湾方言写作的论战，即“台湾话文”的论战。在论战中，有人提出了乡土文学的概念，针对着张我军等关于改造台湾语言，以统一于中国国语的主张，强调要保存台湾方言，用台湾方言写作，故人们又把“台湾话文”的论战，称之为乡土文学的论战。郑坤五、黄石辉、郭秋生等是乡土文学的积极提倡者。其中，黄石辉的《怎样不提倡乡土文学》一文，首次从理论上对乡土文学的要求作了比较明确的阐述，认为“乡土文学是代表老百姓说话的，而一地方有一地方的话，所以要乡土文学”，因为“我们所写的是要给我们最亲近的人看的，不是要特别给远方的人看的，所以要用我们最亲近的语言，就是要用台湾话描写台湾的事物”，“用台湾话做文，用台湾话做诗，用台湾话做小说，用台湾话做歌谣”，“使文学家趋向于写实的路上跑”。郭秋生的《建设台湾白话文一提案》一文，所云大体上也是黄文观点，认为“台湾既然有固有的汉字……任是怎样没有气息，也依旧是汉民族言语的记号……所以我主张台湾人不得放弃固有文字的汉字”。而提倡中国的语文的人们，如毓文、林克夫、朱点人等，则说用台湾话写的是田园文学，没有时代性，落后。他们认为台湾是中国的一环，它和中国是不能永久脱离关系

的，用中国白话写作，可加强台湾与祖国的联系。论战双方虽然有所分歧，但基本立场仍然是一致的，那就是中华民族的立场，反对外来殖民文化侵蚀同化的立场。从本质的意义上说，他们所提倡的都是新时期的台湾乡土文学，或称现代台湾乡土文学，只是对于用什么话写作各有不同的主张罢了。因此，这一论战与新旧文学的论战具有不同的性质，不能把二者混为一谈。新旧文学的论战持续了好几年，结果自然是代表新文学的一方取得了胜利，掌握了文坛的主导权。

在创作实践方面，此阶段产生的新文学作品虽然不多，却奠定了台湾新文学或称现代台湾乡土文学的基础。就小说而言，比较重要的作品有：张我军的《买彩票》，杨云萍的《光临》、《黄昏的蔗园》、《到异乡》，赖和的《斗热闹》、《一杆“秤仔”》、《蛇先生》、《无聊的回忆》、《辱》、《丰作》，杨守愚的《猎兔》、《生命的价值》、《凶年不免于死亡》，陈虚谷的《他发财了》、《无处申冤》，等等。其中，最重要的是赖和的作品。

赖和，字懒云，为避开日本特务的猫目爪牙，曾用过甫三、安都生、走街先等笔名。他是台湾省彰化人，生于一八九四年。一九〇〇年，他考进台北医学校就读，毕业后即返故里开设诊所，为老百姓治病。不久，他内渡祖国大陆，在厦门博爱医院当医生。一九一九年，他返回台湾，继续在彰化行医。据说他行医时对贫苦病人分文不收，连鸡、鸭蛋等赠品也不收。他一面行医，一面积极参加台湾的新文化运动，于一九二一年十月，被选为台湾文化协会理事。一九二三年十二月十六日晨，殖民统治当局借口所谓违反“治安警察法”，对抗日爱国人士进行突然袭击，搜捕了四十余人，将他们投进监狱，赖和即在其中。出狱之后，于二十年代末，他又参加台湾民众党，继续从事反日政治活